**评标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序号 | 评分  因素 | 分值  （100分） | 评分标准 |
| 投标报价  (10分） | 1 | 报价 | 1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价格）×10%×100。（分值计算时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本项目针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的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评审报价=投标报价×80%；其他企业产品的评审报价=投标报价。 |
| 商务技术（90分） | 2 | 投标人资质 | 3分 |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IEC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得1分，最多得3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 3 | 相关业绩 | 1分 |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指挥中心类项目案例，每个得0.5分，最多得1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 4 | 拟派本项目团队 | 7分 | 项目经理（1名）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网络工程师（中级）、ITIL证书，每提供一种证书得1分，最多得3分。 注：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及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 项目团队（除项目经理外）具备特种作业操作证（低压电工作业）、通信高级工程师、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机电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每具备1类证书得1分，最高得4分，同类证书不重复计分。 注：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及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 5 | 产品技术参数偏离 | 3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技术参数偏离情况进行打分：基础分30分。标“▲”参数负偏离将导致投标无效；标“★”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证明材料为准，不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作负偏离。** |
| 6 | 项目需求理解 | 7分 | 根据投标人对舟山市海上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需求、业务工作流程和存在的问题的了解程度进行打分： 对大综合执法业务背景、目前建设成效和存在的问题了解深刻，对本次项目相关建设需求理解正确的，得5.1-7分； 对大综合执法业务背景、目前建设成效和存在问题了解一般，对本次项目相关建设需求理解一般的，得3.1-5分；  对大综合执法业务背景、目前建设成效和存在问题了解不足，对本次项目相关建设需求理解较差的，得0-3分。 未做相关描述的不得分。 |
| 7 | 整体建设方案 | 6分 |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整体架构、功能设计、整体效果的描述，是否符合本项目的要求进行打分： 设计较为合理，功能设计充分结合执法业务流转，能提供准确的拓扑结构，整体效果设计美观大气、科学合理的得4.1-6分； 设计基本合理，功能设计基本完善、能提供基本准确的网络拓扑结构，整体效果一般的得2.1-4分； 对项目总体建设目标及内容描述不全，相关网络拓扑结构不准确，整体效果较差的得0-2分； 未做相关描述的不得分。 |
| 8 | 施工组织方案 | 5分 | 根据投标人的施工组织情况打分： 施工组织方案合理，与装修工程配合紧密度高，能有效提高项目建设进度的得3.1-5分； 施工组织方案较为合理，与装修工程配合紧密度较高，能较好地提高项目建设进度的得1.1-3分； 施工组织方案不合理，与装修工程配合紧密度差，无法提高项目建设进度的0-1分。 |
| 9 | 质量管控措施 | 5分 | 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事前、事中、事后质量管控措施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质量管控方案对本项目具有较好针对性描述，管控措施包括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能充分保证项目质量的得 3.1-5 分；  2、质量管控方案对本项目具有一般针对性描述，管控措施包括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能基本保证项目质量的得 1.1-3 分；  3、质量管控方案对本项目不具有针对性描述，管控措施未覆盖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不能保证项目质量的或者未作描述的得0-1分。 |
| 10 | 安全保障措施 | 5分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施工时的安全保证措施进行打分： 投标人具有明确的施工安全管理制度且合理的得3.1-5分； 安全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且较为合理的得1.1-3分； 投标人无安全管理制度且对安全施工问题管力度不高的得0-1分。 |
| 11 | 培训方案 | 5分 | 根据投标人的培训方案、计划、内容的完整性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  1、培训计划完整详细，针对性明确，培训人员经验丰富，进程安排合理，能够提供完整的培训服务的，得3.1-5分；  2、培训计划较完整但有欠缺，培训方案未体现重点的，得1.1-3分；  3、培训计划不完善，培训无重点的，得0-1分。 |
| 12 | 响应能力 | 3分 | 投标人承诺的故障响应时间： ①电话即时响应，1小时内能到达现场处理故障的得3分； ②电话即时响应，2小时内能到达现场处理故障的得2分； ③电话非即时响应或2小时外到达现场处理故障的得1分。 提供服务网点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承诺中标后成立服务网点的，须在合同签订前成立服务网点），不提供或评审小组认定承诺不合理的不得分。 |
| 13 | 售后服务方案 | 5分 |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打分：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服务团队人员齐全，备品备件充足的得3.1-5分； 售后服务方案较为完整，服务团队人员较为齐全，备品备件较为充足的得1.1-3分； 售后服务方案不完整，人员不齐，备品备件不足的得0-1分。 |
| 14 | 质保期 | 6分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质保期打分，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3分，最多得6分；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本项质保承诺须与采购需求中的质保服务要求相对应（包括原厂质保服务），否则不得分。 |
| 15 | 合理化建议 | 2分 | 根据投标人对舟山市海上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方向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打分0-2分。 |